



CHINA EVERBRIGHT LIMITED

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公 佈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業績

經審核之業績

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如下:

綜合利潤表

	附註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重新列賬)
營業額	(二)	306,700	(1,660)
其他收入	(二)	75,283	91,407
		381,983	89,747
員工費用		(58,974)	(46,939)
折舊及攤銷費用		(18,189)	(20,213)
其他經營費用		(96,067)	(87,959)
經營盈利/(虧損)		208,753	(65,364)
財務費用		(7,023)	(13,816)
應佔聯營公司盈利減虧損		237,818	(1,308,129)
聯營公司投資減值	(六)	(119,118)	—
除稅前盈利/(虧損)		320,430	(1,387,309)
稅項(費用)/收益	(三)	(96,896)	393,761
除稅後盈利/(虧損)		223,534	(993,548)
少數股東權益		179	—
股東應佔淨盈利/(虧損)		223,713	(993,548)
年度應佔股息	(四)		
年內宣派中期股息		15,634	—
結算日後建議末期股息		51,591	—
		67,225	—
每股盈利/(虧損)	(五)		
—基本		14.31仙	(63.56仙)
—攤薄		14.29仙	(63.56仙)

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重新列賬)
資產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100,983	100,778
聯營公司投資	(六)	2,265,920	2,198,269
共同控制實體權益		2,239	2,239
非交易證券		1,502,391	1,302,769
無形資產	(七)	103,050	116,500
遞延稅項資產		10,788	7,299
		<u>3,985,371</u>	<u>3,727,854</u>
流動資產			
客戶借款		264,630	112,547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	(八)	581,036	288,028
交易證券		507,397	303,930
銀行結餘及現金－一般賬戶		520,414	124,193
		<u>1,873,477</u>	<u>828,698</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已收按金及預提費用	(九)	(446,503)	(76,749)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六)	(438)	(438)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之貸款		(436,490)	(250,000)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貸款之利息		(311)	(1,577)
銀行貸款		—	(40,000)
稅項準備		(232,531)	(210,208)
		<u>(1,116,273)</u>	<u>(578,972)</u>
淨流動資產		<u>757,204</u>	<u>249,726</u>
少數股東權益		<u>(218)</u>	<u>—</u>
淨資產		<u>4,742,357</u>	<u>3,977,580</u>
不反映於資產負債表之信託賬戶			
銀行結餘－信託賬戶		793,205	98,368
應收結算所款項	(八)	4,823	1,691
代客戶持有款項	(九)	(798,028)	(100,059)
		<u>—</u>	<u>—</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十)	1,563,351	1,563,351
儲備		3,179,006	2,414,229
		<u>4,742,357</u>	<u>3,977,580</u>

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

	股本 港幣千元	股本溢價 港幣千元	資產 重估儲備 港幣千元	投資 重估儲備 港幣千元 (重新列賬)	資本 贖回儲備 港幣千元	商譽儲備 港幣千元	資本儲備 港幣千元	匯兌儲備 港幣千元	保留盈利 港幣千元 (重新列賬)	合計 港幣千元 (重新列賬)
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1,563,351	5,625,445	207	183,660	2,984	(3,957,664)	25,746	(2,774)	529,036	3,969,991
以前年度調整 (附註1,3)	—	—	—	—	—	—	—	—	7,299	7,299
聯營公司以前年度調整 (附註1,3)	—	—	—	657	—	—	—	—	(367)	290
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重新列賬	1,563,351	5,625,445	207	184,317	2,984	(3,957,664)	25,746	(2,774)	535,968	3,977,580
重估增值	—	—	—	400,782	—	—	—	—	—	400,782
所佔聯營公司之儲備	—	—	—	3,995	—	—	397	—	(134)	4,258
未計入損益表內的收入及損失淨額	—	—	—	404,777	—	—	397	—	(134)	405,040
出售非交易證券回撥	—	—	—	32,540	—	—	—	—	—	32,540
聯營公司之投資減值 (附註6)	—	—	—	—	—	119,118	—	—	—	119,118
本年盈利	—	—	—	—	—	—	—	—	223,713	223,713
已派發股息 - 二零零三年，中期	—	—	—	—	—	—	—	—	(15,634)	(15,634)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563,351	5,625,445	207	621,634	2,984	(3,838,546)	26,143	(2,774)	743,913	4,742,357
組成如下：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1,563,351	5,625,445	207	621,086	2,984	(3,838,546)	10,000	(2,774)	929,845	4,911,598
聯營公司	—	—	—	548	—	—	16,143	—	(187,714)	(171,023)
共同控制實體	—	—	—	—	—	—	—	—	1,782	1,782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563,351	5,625,445	207	621,634	2,984	(3,838,546)	26,143	(2,774)	743,913	4,742,357

	股本 港幣千元	股本溢價 港幣千元	資產 重估儲備 港幣千元	投資 重估儲備 港幣千元 (重新列賬)	資本 贖回儲備 港幣千元	商譽儲備 港幣千元	資本儲備 港幣千元	匯兌儲備 港幣千元	保留盈利 港幣千元 (重新列賬)	合計 港幣千元 (重新列賬)
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1,562,991	5,624,255	414	760,413	2,984	(3,957,664)	10,000	(2,774)	1,541,217	5,541,836
以前年度調整 (附註1,3)	—	—	—	—	—	—	—	—	6,446	6,446
聯營公司以前年度調整 (附註1,3)	—	—	—	583	—	—	—	—	612	1,195
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重新列賬	1,562,991	5,624,255	414	760,996	2,984	(3,957,664)	10,000	(2,774)	1,548,275	5,549,477
重估減值	—	—	(207)	(467,461)	—	—	—	—	—	(467,668)
所估聯營公司之儲備	—	—	—	(4,030)	—	—	15,746	—	—	11,716
未計入損益表內的收入及損失淨額	—	—	(207)	(471,491)	—	—	15,746	—	—	(455,952)
發行股份	360	1,190	—	—	—	—	—	—	—	1,550
出售非交易證券回撥	—	—	—	(105,188)	—	—	—	—	—	(105,188)
本年虧損	—	—	—	—	—	—	—	—	(993,548)	(993,548)
已派發股息—二零零一年，末期	—	—	—	—	—	—	—	—	(18,759)	(18,759)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563,351	5,625,445	207	184,317	2,984	(3,957,664)	25,746	(2,774)	535,968	3,977,580
組成如下：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1,563,351	5,625,445	207	187,764	2,984	(3,957,664)	10,000	(2,774)	879,437	4,308,750
聯營公司	—	—	—	(3,447)	—	—	15,746	—	(345,251)	(332,952)
共同控制實體	—	—	—	—	—	—	—	—	1,782	1,782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563,351	5,625,445	207	184,317	2,984	(3,957,664)	25,746	(2,774)	535,968	3,977,580

綜合現金流量表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178,336)	(411,985)
投資業務		
購買固定資產	(18,179)	(669)
出售固定資產所得款項	10,348	34
逾三個月到期之定期存款(增加)/減少	(20,000)	341,382
購買非交易證券	(197,598)	(443,997)
出售非交易證券所得款項	502,231	133,531
增加對聯營公司投資	-	(515,062)
出售聯營公司權益所得款項	-	40,000
其他資產減少	-	100
已收銀行利息	3,144	9,071
已收聯營公司股息	94,278	25,787
已收證券投資股息	49,080	11,847
投資業務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423,304	(397,976)
融資前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244,968	(809,961)
融資		
發行股份	-	1,550
最終控股公司貸款	186,490	-
發行附屬公司之股份予少數股東	397	-
已付股息	(15,634)	(18,759)
融資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171,253	(17,209)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增加/(減少)淨額	416,221	(827,17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年初結餘	84,193	911,363
年末結餘	500,414	84,193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分析		
現金及銀行存款	520,414	124,193
期限為三個月以上的存款	(20,000)	-
銀行短期貸款	-	(40,000)
年末結餘	500,414	84,193

財務報告書附註：

一、 呈報基準

於本年度，本集團採納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所得稅」，該會計實務準則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此新會計政策之應用具追溯性，故此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及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利需重新列賬而分別增加約港幣7,058,000及港幣6,932,000（已包括應佔聯營公司之重新列賬而分別增加約港幣612,000及減少港幣367,000），此外，應佔聯營公司之投資重估儲備因重新列賬而分別增加約港幣583,000及港幣657,000。去年同期於綜合損益表內比較數據之稅項收益亦同時重新列賬而減少港幣126,000。

除以上所列外，本集團編製之財務報告書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二零零二年度相同。

二、 營業額及其他收入

本年度所確認之營業額及其他收入分析如下：

	二 零 零 三 年 港 幣 千 元	二 零 零 二 年 港 幣 千 元
營業額		
出售交易投資之實現收益／（損失），淨額		
－ 交易證券	48,027	(48,981)
－ 股票衍生工具	6,119	5,271
交易投資之未實現收益／（損失），淨額		
－ 交易證券	56,275	(55,023)
	4,381	—
利息收入		
－ 銀行存款	3,144	10,010
－ 客戶借款	14,116	11,280
－ 其他	7,797	3,419
股息收入		
－ 上市投資	52,062	8,189
－ 非上市投資	490	3,658
來自投資物業租金總收入	1,659	1,916
佣金與服務收入	112,630	58,601
	<u>306,700</u>	<u>(1,660)</u>
其他收入		
出售非交易證券溢利，淨額	70,933	56,933
回撥以前年度呆賬準備	130	1,046
出售聯營公司權益溢利	—	25,805
出售固定資產溢利，淨額	1,872	—
訴訟賠償	2,241	—
匯兌收益，淨額	—	6,410
其他	107	1,213
	<u>75,283</u>	<u>91,407</u>
營業總額	<u>381,983</u>	<u>89,747</u>

三、 稅項（費用）／收益

香港利得稅乃按本年度之估計應課稅盈利按17.5%（二零零二年：16%）作稅項準備。於二零零三年三月，香港政府宣佈香港經營業務之利得稅率由16%增加至17.5%。此稅率改變已在本集團二零零三年業績內反映。本集團海外業務盈利之稅項乃按當地稅率計算。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重新列賬)
公司及附屬公司		
本年準備		
— 香港利得稅	(20,456)	(16)
— 海外稅項	—	(581)
— 向撥以前年度多計提的準備數	218	51
遞延稅項		
— 暫時差異的產生及回撥	2,805	853
— 稅率增加產生的收益	684	—
	<u>(16,749)</u>	<u>307</u>
應佔聯營公司之稅項		
— 本年稅項	(6,944)	(6,862)
— 遞延稅項（費用）／收益	(73,203)	400,316
	<u>(80,147)</u>	<u>393,454</u>
稅項（費用）／收益	<u>(96,896)</u>	<u>393,761</u>

由於採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所得稅」，去年同期於綜合損益表內比較數據之稅項收益亦同時重新列賬而減少港幣淨額126,000（由於本集團之遞延稅項收益約港幣853,000及應佔聯營公司之稅項費用增加約港幣979,000）。

四、 股息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於結算日前公佈股息		
— 中期股息：每股港幣1仙（二零零二年：每股港幣零仙）	15,634	—
於結算日後建議之股息		
— 末期股息：每股港幣3.3仙（二零零二年：每股港幣零仙）	51,591	—
	<u>67,225</u>	<u>—</u>

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港幣3.3仙（二零零二年，不派發末期股息）。

五、 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按股東應佔盈利約港幣223,713,000元（二零零二年，重新列賬：虧損約港幣993,548,000元）及本年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1,563,350,712股（二零零二年：1,563,259,972股）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按股東應佔淨盈利／（虧損）及經調整行使購股權而產生有潛在攤薄性股份之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按調整後加權平均股數1,565,391,333股（二零零二年：1,563,259,972股）計算。

計算基本及攤薄盈利之股數調整如下：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調整後加權平均股數的計算		
本年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股數	1,563,350,712	1,563,259,972
假設年內未行使之購股權被行使而發行之新股份	2,040,621	不適用
調整後之加權平均股數	<u>1,565,391,333</u>	<u>1,563,259,972</u>

六、 聯營公司投資

	二 零 零 三 年 港 幣 千 元	二 零 零 二 年 港 幣 千 元 (重新列賬)
投資成本		
非上市公司股份		
香港	40,458	40,458
海外	5,500,755	5,500,755
香港上市公司股份	904,411	904,411
應佔收購後儲備	(184,095)	(251,746)
	<u>6,261,529</u>	<u>6,193,878</u>
減：		
投資成本減值準備	(165,548)	(165,548)
商譽儲備減值準備	(119,118)	—
累計減值準備	<u>(284,666)</u>	<u>(165,548)</u>
收購溢價	<u>(3,710,943)</u>	<u>(3,830,061)</u>
	<u>2,265,920</u>	<u>2,198,269</u>
上市公司股份市值	<u>860,365</u>	<u>591,941</u>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考慮到港基國際銀行有限公司（「港基」）被全面收購，董事們就港基帳面值進行檢討，根據此估值董事們認為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應有減值虧損，而提準備金約港幣119,118,000並相對調低其收購溢價。其他聯營公司的價值則不低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

七、 無形資產

	商 譽 港 幣 千 元	交 易 權 港 幣 千 元	合 計 港 幣 千 元
成本			
年初及年末餘額	<u>132,000</u>	<u>2,450</u>	<u>134,450</u>
累計攤銷			
年初餘額	(16,500)	(1,450)	(17,950)
本年計提	(13,200)	(250)	(13,450)
年末餘額	<u>(29,700)</u>	<u>(1,700)</u>	<u>(31,400)</u>
賬面淨值			
年末餘額	<u>102,300</u>	<u>750</u>	<u>103,050</u>
年初餘額	<u>115,500</u>	<u>1,000</u>	<u>116,500</u>

因購入聯營公司而產生之商譽按十年期攤銷。交易權乃按五年期攤銷。

八、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

	二 零 零 三 年 港 幣 千 元	二 零 零 二 年 港 幣 千 元
應收賬款	383,768	172,861
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	197,268	115,167
	581,036	288,028

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 零 零 三 年 港 幣 千 元	二 零 零 二 年 港 幣 千 元
一個月以下	382,976	172,163
一至二個月	1,058	263
二至三個月	615	1,264
三至六個月	99	168
超過六個月	20	3
	384,768	173,861
減：呆賬準備	(1,000)	(1,000)
	383,768	172,861

應收賬款主要為本集團之經紀業務客戶、證券商戶及結算公司賬款，一般在交易後兩天到期，延期還款須由管理層作個別批准。應收賬款內已扣除經紀業務客戶寄存於香港期貨結算公司賬款。

九、 應付賬款、已收按金及預提費用

	二 零 零 三 年 港 幣 千 元	二 零 零 二 年 港 幣 千 元
應付賬款	382,192	57,905
其他應付賬款、已收按金及預提費用	64,311	18,844
	446,503	76,749

應付賬款主要為本集團之經紀業務客戶、證券商戶及結算公司賬款，所有應付賬款均於一個月內到期。應付賬款內已扣除經紀業務客戶寄存賬款。

十、 股本

	二 零 零 三 年 港 幣 千 元	二 零 零 二 年 港 幣 千 元
法定股本：		
每股港幣1.00元之普通股份	2,000,000	2,000,000
已發行及已繳足股本：		
年初餘額	1,563,351	1,562,991
行使購股權	—	360
年末餘額	1,563,351	1,563,351

十一、分項資料

A. 業務分項

本集團所經營之業務主要可分為三類－短期投資、金融服務和長期投資與其他業務。按業務分項之資料分析如下：

	短期投資		金融服務		長期投資與其他		合計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重新列賬)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重新列賬)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重新列賬)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重新列賬)
收入								
投資收入／(損失)	127,323	(88,225)	—	—	110,964	58,272	238,287	(29,953)
利息收入	4,832	5,831	18,391	14,333	1,834	4,545	25,057	24,709
佣金及服務收入	1,217	2,424	111,347	56,177	66	—	112,630	58,601
其他收入	—	—	130	1,046	5,879	35,344	6,009	36,390
總收入	133,372	(79,970)	129,868	71,556	118,743	98,161	381,983	89,747
業績								
分項業績	120,442	(92,648)	34,653	1,313	103,750	60,554	258,845	(30,781)
未分配的公司費用							(50,092)	(34,583)
經營盈利／(虧損)							208,753	(65,364)
財務費用							(7,023)	(13,816)
應佔聯營公司盈利減虧損							237,818	(1,308,129)
聯營公司之投資減值準備							(119,118)	—
稅項(費用)／收益(附註1、3)							(96,896)	393,761
除稅後盈利／(虧損)							223,534	(993,548)
少數股東權益							179	—
股東應佔盈利／(虧損)							223,713	(993,548)
其他資料								
分項資產	714,151	398,351	818,554	284,516	1,605,129	1,403,547	3,137,834	2,086,414
聯營公司之權益							2,265,920	2,198,269
商譽							102,300	115,500
共同控制實體權益							2,239	2,239
未分配的公司資產							350,555	154,130
總資產							5,858,848	4,556,552
分項負債	6,626	785	436,297	23,553	—	—	442,923	24,338
未分配的公司負債							673,350	554,634
總負債							1,116,273	578,972
資本性支出	—	167	—	398	18,179	104	18,179	669
折舊及交易權攤銷	118	278	307	867	4,564	5,868	4,989	7,013
未分配的商譽攤銷							13,200	13,200
交易權減值虧損	—	—	—	960	—	—	—	960
未分配之聯營公司投資減值							119,118	—

B. 區域分項

本集團絕大部分的業務均在香港運作，多於90%之收入與經營業績在香港產生。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就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港幣3.3仙（二零零二年：不派發末期股息）。惟必須待股東於二零零四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五）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如獲批准，是項末期股息將會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七日（星期一）派發予於二零零四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五）名列股東名冊之股東。

截止過戶日期

本公司將由二零零四年五月二十一日（星期五）至二零零四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五）（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欲取得末期股息之股東，須於二零零四年五月二十日（星期四）下午四時前，將股票連同股份過戶文件一併送交香港灣仔告士打道五十六號東亞銀行港灣中心地下本公司股票登記及過戶處 Secretaries Limited 辦妥過戶手續。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定於二零零四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干諾道中三號麗嘉酒店三樓宴會廳舉行。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證券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證券。

公司監管

董事會確認，除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由於依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一百二十條及第一百二十一條規定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連任規定而並無指定任期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所有時間均有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最佳應用守則。

董事會確認本公司已按不低於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所規定的要求訂立董事證券交易守則。董事會亦向各董事查詢並獲各董事確認其所進行的證券交易已符合本公司對董事就證券交易所訂守則的要求。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吳明華先生、董偉先生及司徒振中先生。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一同回顧本集團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慣例，並討論審計、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本公司現公佈之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告書）。

業績公佈之刊載於聯交所網頁

詳盡之業績公佈，包括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第四十五（一）至第四十五（三）段規定之所有資料，將會刊載於聯交所之網頁。

承董事會命
郭友
行政總裁

香港，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日

網址 <http://www.everbright165.com.hk>

主席報告書

二零零三年是極其不平凡的一年。面對變幻不定的市場環境，本公司及附屬公司（「本集團」）努力控制風險，積極發展業務，各項業務都取得了較好的成績。經紀業務堅持多元化經營，利潤有所提高；自營及資產管理業務抓住二零零三年下半年市場機會，取得了較好的收益；投資銀行業務取得新的進展，本集團任保薦人的紫金礦業受到投資者的極大關注，成功在香港上市。聯營公司方面，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銀行」）各項業務繼續保持快速增長，在二零零二年大幅增加撥備的情況下，資產質量繼續改善，收益水平不斷提高。光大証券有限責任公司（「光大証券」）面對市場低迷的不利條件，積極控制經營成本，提高收入來源。在各公司的共同努力下，本集團二零零三年共實現稅後盈利港幣2.24億元，其中本集團香港業務實現稅後盈利港幣1.85億元，光大銀行和港基國際銀行的稅後盈利貢獻分別為港幣2.10億及0.28億元。由於於二零零三年第三季港基國際銀行有限公司（「港基」）被獨立第三者提出全面收購，為集團帶來了港幣1.19億元的長期投資減值虧損，而光大証券則帶來港幣0.8億元虧損。

展望二零零四年，全球經濟形勢繼續好轉。中國經濟整體上仍將保持健康快速發展的勢頭，國有企業股份制改革將進一步深化，越來越多的國內企業將通過香港的資本市場籌集資金。隨著更緊密經貿安排的逐步實施以及自由行政策的不斷擴大，內地和香港之間的人員和資金流動將更加便利，兩個市場的融合和互動將不斷加強。本集團將利用跨越中港兩地的優勢，進一步整合內部資源，發揮協同效應，強化各項業務的競爭力，提高服務水平，為股東創造良好的回報。

本人謹此向本集團股東、董事會成員、管理層及所有員工過去一年對本集團的貢獻表示感謝。本人相信承接二零零三年的良好發展勢頭，通過我們的繼續努力，二零零四年本集團的業務一定會得到更大的發展。

王明權
主席

香港，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日

行政總裁報告書

經營業績

回顧二零零三年，上半年在美伊戰爭及非典型肺炎的相繼困擾下，香港經濟陷入谷底。下半年隨著香港與內地更緊密經貿安排的簽署以及自由行政策的實施，香港逐步從困境中走出。股市交投活躍，失業率有所改善。在此起伏波動較大的環境下，本公司及附屬公司（「本集團」）嚴格控制風險，積極開展業務。本集團持股21.39%的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銀行」）貸款和存款業務快速增長，資產質量及盈利能力持續改善。本集團持股49%的光大證券有限責任公司（「光大證券」）在市場持續低迷的情況下，努力壓縮成本。二零零三年本集團實現稅後盈利港幣2.24億元，其中本集團香港業務實現稅後盈利港幣1.85億元，應佔光大銀行及港基國際銀行有限公司（「港基銀行」）稅後利潤分別為港幣2.10億元及0.28億元應佔光大證券稅後虧損港幣0.80億元，因港基銀行於二零零三年第三季被獨立第三者提出全面收購，而引至集團持有的20%股權產生長期投資減值港幣1.19億元。

業務回顧

商業銀行業務

於二零零三年，光大銀行在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準則下錄得稅前及稅後利潤分別為人民幣13.3億元和10.4億元，為本集團帶來2.10億港元稅後盈利。利潤增長的主要原因是貸款額由人民幣1,914億元增至人民幣2,485億元（增長30%），使淨利息收入由人民幣55億元，增至人民幣72億元，而計入本年損益的撥備則下降到人民幣28億元。

為儘快處置歷史遺留的不良資產，光大銀行二零零二年大幅度增加了撥備，資產質量有所改善。本年度光大銀行對各類資產計入本年損益的撥備總額為人民幣28億元，其中對貸款的撥備為人民幣26億元。在對貸款的撥備中人民幣9.58億元是按照法規的要求對本年度貸款提取的一般性撥備。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五級分類標準，光大銀行不良貸款撥備前餘額為人民幣232億元，不良貸款比率為9.3%，在不考慮抵押品價值的情況下，不良貸款的撥備比率為42%。

二零零三年光大銀行個人業務發展迅速，到二零零三年年底個人消費貸款餘額為人民幣203.9億元，比二零零二年末增長人民幣115.1億元，增長130%；佔貸款總額的8.2%。個人儲蓄存款達到人民幣375.03億元，比上年增加人民幣115億元，增幅44%。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光大銀行在全國23省市自治區共設立了30家直屬分支行及370家營業網點，並於香港設有代表處。

本年度本集團持股20%的港基銀行為本集團帶來0.28億元港幣的稅後盈利，比上年下跌37%。

在對本集團未來香港及中國內地金融業發展策略進行認真分析和論證後，二零零四年董事會決定以每股3.68元出售持有的20%的港基銀行股份。由於有獨立第三者於二零零三年第三季就提出以每股3.68港元全面收購港基銀行股份，此舉令本集團已於本年度為此長期投資作約1.19億元港幣的長期投資減值虧損。此交易為本公司所帶來的8.62億元港幣的現金收入，將被用於日常營運及支援日後業務發展。

投資銀行業務

國內證券業務

二零零三年中國內地股市繼續調整，全年大部分時間股指處於下降狀態。一級市場籌資額仍未有好轉，比上年下降8.5%。受上述不利環境影響，光大證券二零零三年錄得稅後虧損人民幣1.72億元，為本集團帶來港幣0.80億元的虧損。本年度光大證券錄得的營業收入人民幣5.96億元。其中傭金收入人民幣2.47億元比去年下降11.8%；證券承銷收入人民幣0.93億元，比去年下降14.7%；利息及其它收入人民幣1.82億元；證券投資收益人民幣2.24億及資產管理業務虧損人民幣1.49億元。其間營業總支出人民幣5.7億元及因營業部的客戶業務而引起的法律訴訟產生撥備人民幣1.4億元。

二零零三年光大證券努力發展業務，市場佔有率有所提高。其中經紀業務A股市場佔有率從去年1.67%提高到1.91%。網上交易發展迅速，網上交易額已佔光大證券總交易額的22%。光大證券一級市場融資業務繼續處於行業領先地位，承銷家數和融資金額都排在全國券商的前列。

為改善股權結構，光大證券董事會決定將公司由有限責任公司改造為股份制公司，為此，於二零零四年二月二十七日決定引入4家新的股東，注資人民幣2.2億元，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將由49%攤薄到45.46%。截至本公告日，有關方案尚待監管部門批准。

香港證券業務

通過積極發展業務，努力控制成本，本集團本年度香港證券業務盈利有所上升。投資銀行業務取得新的進展，成功保薦福建紫金礦業有限公司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市場反應熱烈。同時還參與了多個新股上市的承銷工作。全年香港業務稅後盈利為港幣1.85億元。

其他

為進一步開發國內市場，促進投資銀行業務的發展，本集團於本年度在北京設立了代表處，同時擴大了內地機構的人員，以便為國內客戶提供更方便、快捷的服務。

財務狀況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淨值約港幣47.4億元，持有現金總額約港幣5.2億元。除日常業務營運的流動負債外，本集團的主要負債為向中國光大集團有限公司借入的港幣4.4億元可續期借款。

本集團的借款規模則主要根據集團之業務及投資需要而定。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已承諾借貸額度約為港幣1.3億元。以附帶利息之負債與股東權益總額為計算基準，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與資本比率為9.2%（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3%）。

除以人民幣為基礎的資產外，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之外匯風險。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若干銀行貸款額度作出約港幣1.2億元之上市證券抵押。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本集團對屬下子公司作出的借款擔保合共約港幣1億元，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屬下之子公司並未有任何借款。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為一間參與槓桿外匯交易之附屬公司及參與衍生工具買賣之其他附屬公司的交易額度向金融機構提供擔保。該擔保額度根據與金融機構產生之交易額而變動。

僱員

本集團及附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擁有僱員119名。於回顧年度內之總員工成本約為港幣5,897萬元並已列載於綜合利潤表內。本集團之薪酬制度公平及與市場相若，員工薪酬（包括薪金及花紅）按表現釐定。本集團亦會按僱員之個別表現，酌情向僱員發放花紅。員工福利亦包括醫療保險、退休計劃及培訓計劃。本公司董事及全職僱員可能獲授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五月二十四日股東特別大會上採納之認股權計劃之條款及條件發出之認股權以認購本公司之股份。

展望

二零零四年，全球經濟將繼續向好；香港經濟將進一步復甦；中國經濟整體上仍將保持健康快速發展的勢頭，企業融資需求旺盛，光大銀行和光大證券的業務規模將繼續擴大。隨著更緊密經貿安排的逐步實施以及自由行政策的不斷擴大，內地和香港之間的人員和資金流動將更加便利，兩個市場的融合和互動將不斷加強。本集團將充分利用業務和網絡跨越中港兩地的優勢，進一步整合內部資源，發揮協同效應，強化各項業務的競爭力，提高服務水平，力爭在投資銀行業務、經紀業務及資產管理業務等方面實現更大的發展。

最後，本人謹此機會對本集團的股東、董事會成員及全體員工在過去一年中的支援表示謝意。在新的一年裏，本人將與所有關心本集團的人員一道為本集團的發展壯大做出貢獻。

郭友
行政總裁

香港，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日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